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准格尔旗大路镇人民政府</u>(单位名称)的<u>可移动资源</u> 化利用公共卫生厕所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可移动资源化利用公共卫生厕所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建筑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云通建设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65_人,营业收入为 0万元,资产总额为__37.39_万元 1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	的名称),	属于 (采购文件	中明确的所	「属行业);	承建(承接)企	业为(企业	2名称),
从业人员_	人,	营 业收入为_	万元,	资产总额为	万元,	属于(中	型企业、
小型企业、	微型企业) ;		0,403/1			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其去通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、2024年9月**3**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